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新机电；股票代码：300092）自2017年4月14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2017年4月20日、4月27日、5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2017-020、2017-021），2017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2017年5月17日、5月24日、6月2日、6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2017-024、2017-025、2017-026）。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由于本次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及相关内容尚需进一步协商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实施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承诺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得超过 3 个月。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进展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邦智能”或“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部分现金对价、标的公司项目建设以及本次重组发生的中介费用。信邦智能是一家主要从事汽车智能装备及自动化生产线的设计制造与系统集成的企业，主要产品有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系统及解决方案、汽车装配生产线智能设备工具解决方案、汽车功能检测线智能设备及解决方案等。

信邦智能的控股股东为广东信邦自动化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罡、余希平、姜宏三人；本次交易前，公司与自然人李罡、余希平、姜宏以及信邦智能所有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交易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林祯华、林祯荣、林祯富三人。

3、与交易对方沟通、协商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仅签署了《投资框架意向书》，但尚未与各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签署正式协议；目前公司与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正在就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沟通、协商、论证。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及工作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及配套募集资金的保荐承销机构，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资产评估机构。

截至目前，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中，对交易标的的审计、



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5、本次交易事前审批及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就交易方案可能涉及的审批事项进行论证分析。

三、公司在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的原因

自停牌期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标的资产股东进行了积极沟通、交流和谈判，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设计、沟通、咨询和论证。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按照有关规定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但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尚需一定的时间，交易方案的细节有待进一步沟通和协商，相关内容还尚待确定。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进度，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拟继续推进重组，公司将在原定停牌期限届满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

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并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



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